

证券代码：000552

证券简称：靖远煤电

公告编号：2021-51

债券代码：127027

债券简称：靖远转债

甘肃靖远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甘肃靖远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8月23日上午十一点半在白银平川公司211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8月13日以电话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4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4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高小明主持，公司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审议，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1、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及提名第十届监事会候选人的议案；

表决结果：4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表决通过。

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期将满，公司监事会提名高小明、续彦生、刘震河等三人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（简历附后）。第十届监事会职工监事将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按程序确定。

2、关于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；

表决结果：4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表决通过。

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、上海证券报、巨潮资讯网《关于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。

3、关于《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的议案；

表决结果：4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表决通过。

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《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4、关于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4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表决通过。

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、上海证券报、巨潮资讯网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、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监事会发表书面审核意见，认为：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甘肃靖远煤电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上述议案1、2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其中，监事选举将采用累积投票制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；

2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的意见。

甘肃靖远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年8月24日

监事候选人简历：

1、高小明，男，1963年7月出生，研究生学历，正高级工程师。1986年7月参加工作，历任靖远矿务局魏家地矿筹建处技术员，靖远矿务局煤一公司技术员，靖远矿务局魏家地矿助理工程师，靖远矿务局设计院工程师，靖远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大水头生产部副部长、副矿长兼总工程师，靖远煤业有限责任公司红会

四矿矿长，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工程师、副总经理，本公司董事。现任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常委、监事会主席，本公司监事会主席。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高小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担任公司控股股东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常委、监事会主席。

高小明先生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3 条所规定的情形之一，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。

2、续彦生，男，1962 年 5 月出生，本科学历，高级经济师，高级政工师。曾任甘肃煤炭第二工程处机修厂劳资科干事、团委副书记，甘肃煤炭第二工程公司审计科长、监察科长、纪委副书记，甘肃煤炭第二工程公司党委副书记、纪委书记，经理兼党委书记，甘肃华能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经理兼党委书记，董事长、经理，靖煤集团公司煤炭运销公司副经理，经理，本公司煤炭运销公司经理、甘肃晶虹储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，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济师、规划发展部部长，本公司董事。现任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、工会主席，本公司监事。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续彦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担任公司控股股东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、工会主席。

续彦生先生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3 条所规定的情形之一，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。

3、刘震河，男，1966 年 3 月出生，在职研究生学历，高级会计师。曾在靖远矿务局宝积山煤矿计财科工作，任宝积山矿计财科副科长、科长，靖远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宝积山煤矿副矿长兼总会计师，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矿井关闭破产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，社会保险管理中心副主任，资产财务部副部长兼资产运营管理中心主任，会计管理中心主任，监事会办公室主任。现任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办公室主任，风险预控与审计部部长（兼）。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刘震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担任公司控股股东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办公室主任，风险预控与审计部部长（兼）。

刘震河先生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3 条所规定的情形之一，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。